

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微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核心課程	社會系	環境社會學	3	
	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	計劃學導論	3	
	社會系	食農社會學	3	
核心課程學分數： 3 學分				
選修	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	海洋與海岸管理	3	
	社會系	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	3	
	社會系	審議民主：理論與實務	3	
	社會系	社會調查與研究方法（環境調查組）	3	限社會系大三一年必修
	社會系	食農社會學實作	3	
	通識教育中心	服務學習（三）：永續發展與服務體驗	1	
總學分數：至少 12 學分				
<p>※ 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9 學分。</p> <p>※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</p> <p>※ 課程若有異動，先提學分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，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。</p>				